

### 60. 上帝的拣选

在鲁益师著名的童话故事书《狮子、女巫与衣柜》(The Lion, the Witch and the Wardrobe)里，讲到一个神秘的动物王国，这个王国被一个无情的白色女巫拿尼亚(White Witch of Narnia)所掌管。她对大地下了一个咒语，使大地永远是冬天，但圣诞节却永远不会来临。只等到艾斯兰王子、狮子王救星来到这个王国，牺牲了他自己，才出现一种比巫婆的法力更强的力量，这就是鲁益师所说的「在时间诞生之前更深奥的魔术」。当艾斯兰牺牲了又再复活后，这个魔术就解开了：

「这是什么意思呢？」当其它小朋友还静静地坐在那里时，苏珊忍不住问了。艾斯兰回答说：「意思就是说，虽然女巫知道那个深奥的魔术，女巫所知道的只限于时间诞生之后的事，但如果她再往前看得远一点，看到在时间开始之前静止无息、阴沉黑暗的世界，她就会发现，在那里另有一个咒语。她会发现如果有一天一个自愿的牺牲者，没有作背叛的事却被当作叛徒被杀害时，桌子会断裂，而死亡本身也会往前面推移.....」

然而，不止是在拿尼亚王国才会有「在时间诞生之前更深奥的魔术」！我们在圣经中发现，那永恒的爱与能力，一直在为我们的救恩作工。我们的狮子王是一只被宰割的羊，是在创世以前就存在的(创13:8)。在他里面，上帝在永恒里的奥秘被启示出来了(弗3:2-6)。他是上帝所拣选的(赛42:1)。他的一生启示了上帝拣选的目的。一切发生在他身上的事都是出于上帝的预定(徒2:23;4:28)。如果我们借用鲁益师的比喻，就是「时间诞生之前那更深奥的魔术」在基督的事工上运作了。

如果我们能根据这样的思想来看圣经有关拣选和预定的教义，我们就不难感受到新约作者在写到这些教义时所感受到的心灵震撼。对于这些作者来说，这些真理非但不具争议性，而且还带给他们极大的喜乐。他们认识到自己既是与基督联合，就表示他们对基督的选择和对上帝的爱，原是出于上帝对自己预先的拣选。

「预定」和「拣选」常被人当作同义词来用。不错，两个词都是指向同一个教义，不过这两个词各自有一点不同。「拣选」是作出一个选择，而「预定」则强调的是这个选择所要达到的目标(徒4:28;罗8:28-29;林前2:7;弗1:5-11)。简而言之，拣选反映了上帝对他子民的选择，而预定则反映了上帝为选民所定的最终目的地。

#### 上帝的选民

拣选和预定在整本旧约中占主要的篇幅，也是旧约神学的主题之一。犹太民族的历史被视为是一群「选民」的故事。正是由于上帝的拣选，才会有以色列民的出现。

自创世记一开始，上帝就启示了他救赎人类的主权计划(创3:15;12:3;18:18;22:18;26:4;28:14)。为了促成这已启示与人的计划，上帝拣选了一些个人，拣选了一些家族，以至拣选了整个民族，来作为他救恩之应许的承受者和传递者。在启示的初期时段，上帝从世上拣选一些人成为他的仆人和他的救赎大计的出口。在创世记9:25-26那里，上帝拣选了挪亚后代中的一个支派，而没有选择其它的后代。再往后几年，他的拣选集中到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身上，直到出埃及记时，整个民族壮大形成了一个以神权治理

的族群。而在那时，上帝不断提醒他们，他们民族的形成和建立，乃是出于上帝主权的拣选（参出 20:2;24:6-7）。其后，律法书也好，先知书也好，都在警诫以色列民，要他们知道自己是上帝恩爱的对象，而不是叫上帝产生恩爱的原因：

因为他爱你的列祖，所以才拣选了他们的后裔，用大能亲自把你从埃及领出来。（申 4:37）

耶和華喜愛你們，揀選你們，並不是因為你們的人數比別的民族多，其實你們的人數在萬族中是最少的；而是因為耶和華對你們的愛，又因為他遵守他向你們的列祖所起的誓，他才用大能的手把你們領出來，把你們從為奴之家，從埃及王法老的手裡拯救出來。（申命記7:7-8）

“耶和華你的神將這些國民從你面前撵出以後，你心裡不可說：‘耶和華將我領進來得這地，是因我的義。’其實耶和華將他們從你面前趕出去，是因他們的惡。“你當知道，耶和華你神將這美地賜你為業，並不是因你的義，你本是硬著頸項的百姓。（申命記9:4,6）

基於這種的聖經根據，在百姓忘記了權利和義務原是對等的這個基本原則時，先知就大聲疾呼，要糾正他們對上帝之揀選的錯誤理解。

## 耶穌與揀選論

耶穌曾教導過揀選的教義，他說他的父是根據一個計劃和目的，在人的生命中工作。在他有關天國的教訓中就充滿了這類的教導。天國是為「蒙福」的人從創世以來就預備好了的（太 25:34）；天國的福份和榮譽是在父的手裡，又，依照他的旨意分派給人的（太 20:23）。這些經節都在表示上帝有主權性的目的，但耶穌也堅持說，每一個進天國的人都是要接受呼召的（太 9:13），而且如果這個呼召上帝沒有使之扣住人心，它是沒有效用的。至於對誰有效，對誰無效，則是上帝的決定：被召的人多，選上的人少。耶穌以下講的這句安慰人心的話語，正是基於以上這個原則的：

那時，耶穌說：“父啊，天地的主，我感謝你！因為你將這些事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，向嬰孩就顯出來。父啊，是的，因為你的美意本是如此。一切所有的，都是我父交付我的。除了父，沒有人知道子；除了子和子所願意指示的，沒有人知道父。凡勞苦担重担的人，可以到我这里来，我就使你们得安息。（马太福音11:25-28）

這些話是極深奧的，彷彿把人帶進上帝的隱密處，講到父與子之間親密的相交關係。這些話所指向的奧秘，是超過我們理性所能了解的，但這些話也淺白地告訴我們，人只有因父和子的揀選才能在基督裡認識上帝：

蒙你揀選，因不在我，罪中醒來，急避怒火，  
求主作我，避難處所，求主聖靈，洗我罪過。  
主恩浩大，銘感心窩，求主教我，愛你更多。

——墨賢 (Robert Murray Mc Cheyne)

(When this Passing World is Done)

正是為了要達到這些揀選的目的，基督才用那些喻言。他堅持說，透過這些喻言講到，蒙揀選的人就會被召，而那些自以為義的傲慢之徒的心，就會越發剛硬起來（太13:14-15）。

这一真理在约翰福音讲得更有力。在那里，耶稣分享到他清楚意识到父在他身上所预定的目的，他按照父的旨意而行(约4:34;5:30;6:38-40)，他朝着那个父早已为他安排好的「时候」走去(约2:4;7:30;8:20;12:27;13:1;17:1)。耶稣自己清楚知道，也多次表示他是按照上帝预定的目的而来的。

但在约翰福音中，耶稣也被视为是万民的救主，他的圣工是普世性的，因为他是上帝唯一儿子，因此他也就是世人唯一的救主。正因为如此，他将被高举，以致可以吸引万人的注意力(参约3:14;8:28;12:32;12:34)。但我们不能光给这一点遮住双眼，而看不到约翰强调的另一面，约翰把两方面的教导都提了出来，他并没有觉得不对劲。着重拣选的教训贯穿整个福音书。一开始当耶稣讲到重要关头时，这一真理就被提出来了，而它的重要性则可以从耶稣听众的反应中看到，耶稣讲到这里时，众人都离开他去了：

耶稣说：“我就是生命的粮，到我这里来的，必定不饿；信我的，永远不渴。只是我对你们说过，你们已经看见我，还是不信。凡父所赐给我的人，必到我这里来；到我这里来的，我总不丢弃他。因为我从天上降下来，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，乃是要按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行。差我来者的意思就是：他所赐给我的，叫我一个也不失落，在末日却叫他复活。因为我父的意思叫一切见子而信的人得永生，并且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。”……从此，他门徒中多有退去的，不再和他同行。(约翰福音6:35-40, 66)

当有人来信靠耶稣的时候，这不仅仅是他们自己意志的结果。耶稣教导说凡是父赐给他的都会到他那里去，换言之，人是不可能透过别的途径到他那里去的。主既对上帝的选召作了如此详尽的介绍，我们就绝不可忽视这么重要的教导。上帝拣选了人成为他的后嗣，耶稣称这些人作「属于他自己的」人(约6:44;13:1)、他所拣选的(约13:18;15:16, 19)。主是为这些人付上代价(约17:9)，也是赐予这些人永远的生命(约10:28;17:2)。他对首批门徒所说的可以推广适用于所有的基督徒：「不是你们拣选了我，是我拣选了你们；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，叫你们的果子常存，」(约15:16)。有权利就有义务。

(选自《磐石之上》，本文收录在《傅格森文集》里，需要纸质版，微信联系：271087029)